

证券代码：837277

证券简称：冠群信息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北京冠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2 日 10 点。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1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55 号中软大厦 A 座二层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议案

公司拟进行不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发行价格不低于 9.71 元/股，发行数量为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4,119,464 股（含本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 万（含本数）。

(二) 审议《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未确定发行对象，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等情况将发生变化，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注册资本、股本等条款做出相应的修改。

(三)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管理层签署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规定，针对本次发行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的正常用途，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及相关事宜》议案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本次股票发行工作的相关文件、材料的准备；
- （2）与符合要求的投资者签订相关认购合同或协议；
- （3）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登记工作办理；
- （4）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 （5）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6）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备案工作；
- （7）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全部相关事宜。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非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8年11月22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55号中软大厦A座二层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育英 电话：010-62146979 传真：010-62144804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冠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冠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7日